

# 南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 市金融办2024年度“双随机、一公开”联合 抽查工作的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深入推进2024年南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洪双随机办字〔2024〕1号)的要求,为进一步做好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工作,结合我办年度执法计划,制定本工作指引。

###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活动,减少企业多头多层重复检查,减轻企业负担,同时规范监管执法行为,进一步促进监管方式转变,提高监管效率。

### 二、抽查时间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三、抽查部门

为积极防范商业保理、融资租赁、小额贷款和典当公司经营风险,加强机构合规经营管理,对辖内四类金融机构进行抽

查检查。市金融办为本次抽查牵头部门，市市场监管局为配合部门。

#### 四、组织实施

(一)检查事项：根据各自的职责，本次联合抽查采取听汇报、查资料和实地核查的方式进行，抽查事项为相关公司业务收费、合规经营等情况。

(二)抽查计划：本次联合抽查领域为金融领域经营情况。结合我市实际，按照一定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及执法检查人员，按照类别在全市类金融机构总共随机抽取6家。

(三)结果公示：联合抽查结束后，除依法依规不适合公开的情形外，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示”的原则，执法检查人员分别将所查事项的抽查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信用中国（南昌）、南昌市行政执法信息服务网等录入检查结果，依法依规做好结果公示。其中，涉企信息统一归集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并记于企业名下。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市金融办、市市场监管局要密切沟通，互相配合，合理安排参与检查人员，有序组织实施，确保按计划开展联合抽查。

(二) 强化工作保障。配合部门要明确参加“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执法的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及联络员，并做好执法装备和执法车辆的保障；市金融办金融科负责检查的组织实施和结果的录入及应用。

(三) 依法抽查检查。坚持依法行政，文明执法，规范执法，减少对企业多头多层重复检查，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同时做好执法过程中的廉洁自律。



(联系人：赵芷莹 联系电话：83883817)



---

南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4年3月18日印发